



推动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 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

中央政法委秘书长 陈一新

推动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事关人民福祉,事关党和国家长治久安。党的十九大以来,中央政法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忠实履行维护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的重大责任,全力以赴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奋力推动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续写了社会长期稳定奇迹,“中国之治”成色更足、优势更加彰显。

探索政法机关加强 政治建设的新路子,党对 政法工作绝对领导持续 加强

党的政治建设是党的根本性建设,决定党的建设方向和效果。我们牢牢把握政法机关的政治属性,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始终旗帜鲜明讲政治,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确保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聚焦“两个维护”,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强化对党忠诚教育,引导政法机关自觉维护和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引导广大政法干警忠诚核心、拥护核心、跟随核心、捍卫核心,不断增强“两个维护”意识、提高“两个维护”能力,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真正把做到“两个维护”体现在履职尽责的具体行动上。

聚焦科学理论武装,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每年组织举办政法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新任地市级政法委书记培训示范班,推动政法系统大学习大培训大研讨,树牢指引新时代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思想旗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组织举办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研讨班及全面依法治国进修班,创办习近平法治思想大讲堂、中国政法实务大讲堂,成立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中心,组织编写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工作重要论述摘编,全面提高政法干警的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

聚焦完善制度机制,制定实施《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首次以党内基本法规形式对党领导政法工作作出全面系统的制度安排,健全完善政治督察、综治督导、执法监督、纪律作风督查巡查等制度机制,从制度上确保政法工作始终置于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

聚焦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持上下联动、一体推进,从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作风上入手,彻底肃清周永康、孙力军等人流毒影响,坚决清除政治隐患,不断净化政法机关政治生态。

探索有效防范化解 政治安全风险的新路子, 维护国家政治安全能力 水平不断提升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保证国家安全是头等大事,政治安全是国家安全的根本。我们认真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把捍卫国家政治安全作为政法工作第一要事来抓,创建维护国家

政治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既着力构筑防范境外敌对势力渗透颠覆破坏的铜墙铁壁,又努力铲除境内影响政治安全的土壤,在世界大变局中有力维护了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

外部势力对我全方位遏制打压,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最大乱源。我们协调构建统一高效的工作体系,研究采取一系列对策举措,有效应对一系列安全和法律风险,坚决维护我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

香港局势曾一度出现严峻复杂局面,我们推动建立健全香港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助推香港国安法落地生效,坚定支持香港特别行政区依法止暴制乱、恢复秩序。

面对全球恐怖活动多发的大环境,我们推动有力防范和打击暴力恐怖犯罪,连续五年保持境内暴恐案事件“零发生”,实现了反恐斗争形势根本性好转。

邪教是当前社会毒瘤。我们提出“减存量、控增量、削能量、防变量”新思路,深入开展反邪教斗争,加快推进邪教问题攻坚,严防境外邪教渗透,坚决消除现实危害。

围绕纷繁复杂的网络意识形态斗争形势,我们推动健全网上重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严厉打击各类政治谣言和有害信息,净化网络政治生态,有力维护网上政治安全。

探索改善社会治安 生态的新路子,扫黑除恶 专项斗争圆满完胜

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是以

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我们充分发挥统筹协调、协调推进、督办落实、考评激励等职能作用,研究提出“一年打击遏制、两年深挖根治、三年长效常治”的目标任务,持续组织发起强大攻势,及时研究解决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推动制定出台《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和系列法律政策,确保专项斗争始终在法治轨道上有力有序有效推进。

三年扎实的专项斗争,打掉涉黑组织 3644 个、涉恶犯罪集团 11675 个,破获涉黑涉恶刑事案件 24.6 万起,抓获犯罪嫌疑人 23.7 万人,打掉的涉黑组织是前 10 年总和的 1.28 倍;依法处置生效涉黑涉恶案件资产 1462 亿元;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 8.97 万起、立案处理 11.59 万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为改善社会生态、政治生态的有效举措,成为党的十九大以来最得人心的大事之一。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转入常态化后,积极推进常态化思路统筹谋划、重点任务落实、工作举措创新,研制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巩固专项斗争成果意见,着力抓好第一年常态化要办好的“十件实事”,680 名目标逃犯已抓获 610 名,抓获率近 90%;全国扫黑办直接核查完结 114 条重点线索,推动打掉涉黑组织 164 个、涉恶犯罪集团 1018 个;深挖彻查涉黑涉恶腐败及“保护伞”问题 9931 起,移送司法机关 1037 人;挂牌攻克一批“钉子案”“骨头案”,存量案件办结率超过 99%;信息网络、交通运输、工程建设、自然资源等四大行业整治取得阶段性成效,有力促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深入发展。(下转 3 版)

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

重要言论

乡村振兴不能只盯着经济发展,还必须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重视农民思想道德教育,重视法治建设,健全乡村治理体系,深化村民自治实践,有效发挥村规民约、家教家风作用,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要健全农村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持续打击农村黑恶势力、宗族恶势力,依法打击农村黄赌毒和侵害妇女儿童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

人民民主是中国共产党始终高举的光辉旗帜。一百多年来,党领导人民前赴后继、不懈奋斗,在一个有几千年封建社会历史、近代又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国家建立了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政权,不断完善了人民当家作主的政治制度,中国人民真正成为国家、社会和自己命运的主人,这是中国共产党对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最大贡献,同时也是对世界进步事业和人类政治文明的重大贡献。紧紧围绕人民当家作主这一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和核心,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经历了争得民主、建构民主、发展民主、升华民主的辉煌历程,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进一步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提供了根本条件、奠定了厚重基础。

夺取新民主主义革命 伟大胜利,争得人民 民主

《共产党宣言》明确宣告:“工人革命的第一步就是使无产阶级上升为统治阶级,争得民主。”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我们党面临的主要任务就是推翻压在中国人民头上的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三座大山,争取民族独立、实现人民解放,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创造根本社会条件。

一部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历史,从根本意义上说就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实现民族独立和争得人民民主的历史。正如毛泽东强调的,中国革命面临两大任务,一个是“对外推翻帝国主义压迫的民族革命”,一个是“对内推翻封建地主压迫的民主革命”,这两大任务“是互相区别,又是互相统一的”。正是为了民族独立和人民民主这两大任务,我们党筚路蓝缕、前赴后继、不懈奋斗,历经轰轰烈烈的大革命时期、星火燎原的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全民奋起的抗日战争时期、势如破竹的解放战争时期,成立中华人民共和国,实现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彻底结束了旧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历史,彻底结束了极少数剥削者统治广大劳动人民的历史,彻底结束了旧中国一盘散沙的局面,彻底废除了列强强加给中国的不平等条约和帝国主义在中国的一切特权,实现了中国从几千年封建专制政治向人民民主的伟大飞跃,也极大改变了世界政治格局,鼓舞了全世界被压迫民族和被压迫人民争取解放的斗争。这一伟大胜利,奠定了中国社会主义民主的根本基础,

为人民民主不懈奋斗的辉煌历程

中国共产党百余年来

□ 包心鉴

为形成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创造了根本政治和社会条件。

完成社会主义革命 和推进社会主义建设, 建构人民民主

民主从本质上说是一种国家制度。马克思深刻指出,民主的发展逻辑是——“不是国家制度创造人民,而是人民创造国家制度。”依靠人民的主体力量创造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制度,构建人民当家作主的制度体系,是党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为人民民主而不懈奋斗的突出贡献。

(下转 5 版)

本期导读

重读经典·新时代重要文献选读

建设美好世界 是全世界人民的共同心愿

——读习近平总书记《携手建设更加美好的世界》

第 5 版

经济学家

高储蓄不会抑制需求

第 2 版

归国科学家

陆元九：初心不改的“惯性导航”巨擘

第 6 版



深刻理解为资本设置“红绿灯”

□ 马 涛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提出:“要正确认识和把握资本的特性和行为规律。”“要发挥资本作为生产要素的积极作用,同时有效控制其消极作用。要加强对资本的有效监管,防止资本野蛮生长。”资本是一把“双刃剑”,应该扬长避短、趋利避害,发挥资本作为生产要素的积极作用,同时有效控制其消极作用,更好更多地地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贡献正能量。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一个伟大创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必然会有各种形态的资本。无论在资本短缺时代还是资本充裕时代,资本都不是万能的也从来不是万能的。改革开放 40 多年来,资本作为重要的生产要素,和劳动、土地、技术、数据等共同作用,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繁荣和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有力促进了社会生产力发展,提升了人民福祉,其历史进步性值

得高度肯定。但随着资本在我国不断积聚起巨大能量,特别是非公资本占比明显增加,资本已经无处不在,甚至在一些领域出现了资本无序扩张、野蛮生长的乱象,“唯资本论”“唯利益论”“拜金主义”等不良风气也在肆意滋长,给经济社会带来很大的负面影响。

资本可以扩张,但不能任性。资本具有追求增值的特性,只有在运动中才能实现增值,所以资本天然是要扩张的。但若无法治约束,资本就会任性,理性逐利就会异化为非理性贪婪。历史上“成也资本,败也资本”的例子比比皆是。在资本最初出现之后,由于缺乏监管而经历了原始积累与无序扩张,最终造成社会失序与政治危机,使人们认识到资本不受约束的可怕以及规范的必要性。资本还是历次经济危机的始作俑者,美国大萧条与次贷危机,都有资本在其中作祟。资本的野蛮生长还

会加剧贫富差距,造成社会不平等。所以,资本任性严重不符合甚至危害我国社会主义社会的性质、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资本要有所为,更有所不为。资本习惯于追求更高利润、更快回报,这种特征也导致一些资本选择避开制造业,而涌入房地产、金融、互联网等领域,实现某种形式的政策套利和投机,这容易加速经济脱实向虚,侵蚀实体经济,最终影响经济发展质量。资本若不受限制地扩张,可能凌驾于市场之上,搞“赢者通吃”,破坏市场规则和公平竞争。无论是国有还是民营,内资还是外资,都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推动我国经济发展的同时,最终都应服务于人民美好生活,提升人民福祉。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本质上是法治经济,必须以保护产权、维护契约、统一市场、平等交换、公平竞

争、有效监管为基本导向,资本活动要依法进行。为资本设置“红绿灯”,就是要引导资本在法律法规的制度框架下积极有为,让资本认清边界,选择正确赛道出发。开“绿灯”,是要充分发挥资本作为市场经济重要生产要素的积极作用。“法无禁止即可为”,始终坚持“两个毫不动摇”,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促进共同富裕的高度出发,支持和引导资本助力经济平稳、健康、可持续发展。亮“红灯”,是要明确规则、划出底线。通过“有形之手”,完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加强源头治理和行业监管,强化市场监管和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规制,依法加强对资本的有效监管,使资本服务于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在促进科技进步、繁荣市场经济、便利人民生活、参与国际竞争中发挥积极作用。